

西安市长安区农业机械管理站

西安市长安区农业机械管理站 关于遴选植保无人机投放主体的公告

为推进全区新型植保机械化发展，增强主要农作物防灾减灾能力，确保粮食安全。长安区农机管理站拟对10台多旋翼无人机进行集中投放，现就遴选投放主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机具型号及配置

1. 机具型号：无锡汉和 3WWDZ-40A 型多旋翼植保无人机；
2. 配置：撒播器 1 件，电池 2 块，电池充电器 1 件，发电机 1 台，电池冷却箱 1 件，药箱容积大于 40L。

二、遴选对象

1. 长安区内农机专业合作社；
2. 承担区内农作物植保作业任务的农业企业；
3. 此次投放主体不对个人。

三、遴选原则

1. 公开遴选，集中投放。采取打分制形式，择优确定长安区内 2-3 家从事农作物植保作业的农机专业合作社或农业企业。
2. 扶弱稳强，齐头并进。统筹指导植保作业服务组织发展，优化平衡投放主体植保机械实力，强化区内农作物植保作业装备水平，提高农作物植保作业环节社会化组织服务能力。
3. 诚信经营，辐射带动。优选服务声誉好，热心农业（农机）事业，积极上进，农业服务参与度高的合作社、农业企业，

充分发挥国投机具效能，使全区主要农作物植保机械化发展，起到板块推进，辐射带动周边村组机械化的推广应用。

四、遴选方式

区农机管理站聘请由农技、农经专家组成的专业评审组，通过现场调研企业实力、资料评审的方式，从企业管理、有固定库房和办公环境、有流转、托管或代管土地手续、配合农机部门工作、获得省、市表彰五项内容进行评审，实行百分制，综合评定打分，根据得分情况，由高到低，依次确定 2-3 家合作社、农业企业。

五、报名时间

自公告之日起，区内有意向的农机专业合作社或农业企业 7 日内向区农业机械管理站报名，并提供以下相关资料：1. 企业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2. 企业申请书一份（附植保机械保有量台账、植保机械从业人员名单、近两年土地流转、托管或代管情况，植保工作经历介绍、获得省、市表彰奖励证书等内容）。过期不等。

联系人：姚远 联系电话：85295727

附件： 评分标准

西安市长安区农业机械管理站
2023 年 3 月 23 日



评分标准

企业名称:

评审内容及分值	得分标准	得分	备注
企业管理 (20分)	营业执照、2分 法人身份证2分 企业制度完善3分 安全管理制度7分 诚信经营6分		
有固定库房和办公 环境(15分)	有固定机具库房5分 固定办公场地5分 植保机具保有量3分 植保机械操作手数量2分		
有流转、托管或代管 土地手续(35分)	有近2年流转、托管或 代管手续20分 有两年以上承担区内植 保工作经历15分		
配合农机部门工作 (20分)	承担农机化项目10分 业务配合情况10分		
获得省、市表彰 (10分)	省级5分、市级5分		
评审组综合得分			